

中國文學系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五次課程委員會紀錄(95-2-5)

時間：96年06月20日15時10分 地點：碩士班研討室（蒼萃312）

一、主席報告

二、提案討論

【提案一】中國文學系

案由：中國文學系畢業規定辦法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中文系畢業學分136學分，必修及選修均為68學分。

二、院級學程（應用傳播及文化評論學程）可承認40學分、外系10學分，另
外校中文系必選修相關辦法，詳如附件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提案二】中國文學系

案由：九十六學年度教師授課時間表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按教師要求排定九十六學年度授課時間表，詳如附件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【提案三】中國文學系

案由：修訂九十六學年度碩士班畢業學則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自九十六學年度起中國文學史專題、中國思想史專題改為選修。

二、碩士班畢業學則擬修訂相關辦法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三、臨時動議

四、散會